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上午 10:3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会议由董事长夏曙东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曙东先生以临时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

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曙东先生以临时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